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

防伪条形码



报告文号：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340 号  
 委托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广州  
 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专项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2016 年 4 月 6 日  
 报告时间：2016 年 4 月 6 日 15:16:18  
 签字注册会计师：司徒慧强

司徒慧强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2015 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38010065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9 号耀中广场 B 座 11 楼



事务所名称：  
 事务所电话：  
 传 真：  
 通信地址：  
 电子邮箱：  
 事务网址：



# 关于对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总表。本专项审计报告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要求》编制，以供监管机构使用。

##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要求》编制汇总表。

本专项审计报告是依据汇总表编制的，汇总表是编制本专项审计报告的基础。本专项审计报告并不对汇总表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105.55  
498,714.80  
1.02  
654

卿 (或财务总监)

3,660.60

普性资金占, 及其他关联资金

2015年度占用资金  
金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利息(如有)

2015年度保  
生金

年度往来款计  
主  
2015年度往来资金的  
利息(如有)

2015年度保  
生金

2,009.92

159.13

227.93

58.25

211.50

3.48

57.95

7.1

2,434.94

252.31

973.30

31,000.00

16,000.00

126,000.00

8,093.35

847.35

1,060.00

3.1

3.1

31.24

53.36

公司2015

核算 2015  
项目 用资

293

款  
利

20

8

3

5

20

154,005.18

77,800.18

2,615.28

29,583.37

34.08

6,432.95

40,201.59

1,415.98

3,483

1.13

5.80

115,776

115,67

55,67

3,46

5.74

20

8

3

5

# 营业范围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表报，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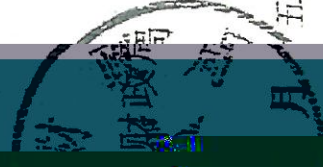
NO. 017271

持有个人经财政  
师法定业务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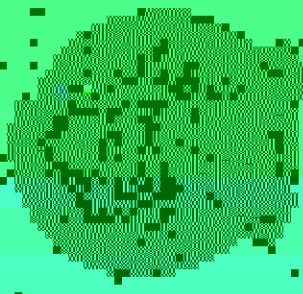
发生变动的,

造、涂改、出

门交回《会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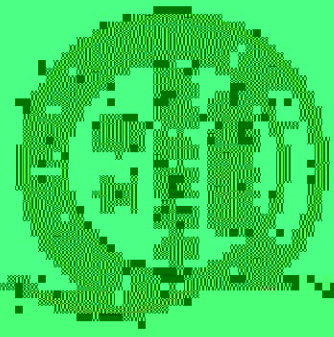


国财政部制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会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国务院令  
第七十四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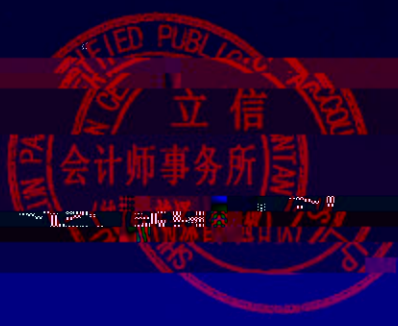
号: 00037

主

批准

关业

务。



00037

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信